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 11 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建集团”）第九届董事会第 11 次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增强投资者信心并维护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完成后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本次拟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0.75 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本次拟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7.00 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通过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

同时，为保证本次股份回购的顺利、高效实施，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至本次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临 2024-008 号公告）

二、审议《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3 月 6 日下午 14 时整

3、网络投票时间：

2024 年 3 月 6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4、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肇嘉浜路 746 号（爱建金融大厦）1301 会议室

5、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社会公众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及会议登记日：

2024 年 2 月 28 日为股权登记日；2024 年 3 月 4 日为会议登记日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议案：《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1.01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

1.02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1.03 拟回购股份的方式

1.04 回购期限、起止日期

1.05 拟回购股份价格

1.06 拟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1.07 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08 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1.09 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分析

1.10 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 6 个月内的情况说明

1.11 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问询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1.12 提议人提议回购的相关情况

1.13 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1.14 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1.15 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临 2024-009 号公告）

特此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0 日